

防範COVID-19(武漢肺炎) 敬請配合防疫措施

親愛的家屬~

依照傳染病防治法33、36、37條

進入本機關需：

1. 出示健保卡(身分證)以供查核
2. 落實洗手、戴口罩、接受量體溫

若您有下列情形者，請暫勿接見：

1. 現有額溫超過 37°C 或呼吸道感染症狀(如：咳嗽、流鼻水…)者。
2. 現為居家隔離者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。

